

通。如江宁汤山素以温泉享有盛名,在政府主导下开发形成了以温泉为特色的新兴经济结构。当周边农民在看到开办农家乐能取得较为丰厚的回报后,盲目跟风,一时间温泉度假区周边农家乐如雨后天春笋,同质化的经营模式造成了行业内部的恶性竞争,一时市场供给过剩,导致大部分农家乐门可罗雀,甚至部分农家乐关门歇业。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2014年,2位大学生“村官”看到了家庭旅游潜在的商机,2人投入30余万元打造出了当地第1家集休闲、住宿、餐饮为一体的家庭客栈,同时,在携程、艺龙等旅游门户网站上同步推出订房、团购等服务。这种悄然兴起的与单一的农家乐错位发展产业模式是对以往农民跟风思维的一种颠覆,并取得了巨大的市场回报。在家庭客栈的推广阶段,为了避免重蹈跟风思维的覆辙,这2位大学生“村官”结合自己的知识和经验,为村民们设计了各具特色的经营方案。大学生“村官”以自己的新观念,不仅引领农民学会从分散的粗放的家庭经营小农生产方式向集约规模经营现代生产方式转变,更重要的是帮助农民打破了固化思维方式的藩篱,起到了一石激起千重浪的效果。

2.2 带动并促进“物的新农村”建设

长期以来,中国农村住房布局一直存在自发无序的现象,大多村庄都缺乏必要的生活配套设施,村庄房屋排列凌乱,生活环境“脏、乱、差”。没有村容的整洁,就不会有乡风的文明。因此,加强农村环境规划,完善乡村生活配套设施,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2014年,在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金华村创业的大学生“村官”,通过带领全村农民大力发展旅游产业,全年接待游客780万人次,实现收入13亿元。在此基础上,大学生“村官”又引导农民利用这笔资金,加大村里配套设施建设和环境治理,实现了金华村村容村貌的根本改变,有效促进了金华村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

2.3 有利于促进新知识体系在农村发展中推广应用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需要人才和科技的双轮驱动。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三农”工作,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并通过科技下乡帮助农民解决生产上遇到的难点问题。但由于农民知识水平有限,对于新知识的接受能力不强,技术人员也不可能长期驻村指导,使得新技术和新知识在农民当中得不到很好的推广和普及。大学生“村官”受教育程度较高,思想活跃,接受能力强,由大学生“村官”参加相关知识和新技术集中培训后再由他们手把手地教给所在村庄的农民,必然能促进新知识、新技术在农村发展中推广应用。如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利用大学生“村官”相对集中的优势,充分发挥大学生“村官”在新知识、新技术推广中的桥梁作用,经过几年的努力,目前,江宁区农业现代化水平由3年前江苏省第16位上升为全省第6位。

2.4 有利于促进基层农村民主管理

村级基层干部是新农村建设的领头羊,是新农村建设的组织管理者和推动者,也是新农村建设中矛盾的协调解决者。村干部能力和水平高低直接决定了整个村的建设速度和和谐程度。由于当前农村干部整体文化水平不高,思想观念相对保守、法制意识较弱,他们在处理管理乡村事务、解决农村纠纷时较多依靠行政命令,偏于简单。而大学生“村官”整体思想观念先进,科学文化素质高,民主法制意识强,在推进乡村民主管理中具有明显的优势。

3 大学生“村官”在新农村建设中作用的实现路径

3.1 引导和增强大学生“村官”长期服务新农村建设的意识

至2013年年底,全国已经累计选聘了41万名大学生“村官”,在岗的有22万人,可以覆盖全国1/3的行政村^[2]。由于各种原因,在岗的22万名村官却未能完全服务于农村。近几年,因为就业形势严峻,有部分大学生抱着到农村当几年村官镀个金,为日后考公务员或者跳槽争取有利条件想法,部分大学生“村官”到了相应的工作岗位之后,往往身在曹营心在汉,很难全身心投入新农村建设。为此,必须从根本上扭转大学生到农村过度、镀金等不良观念,提升长期服务农村基层的意识。一是要加强正面引导,增强大学生“村官”长期扎根在农村工作的信心,从大学生“村官”选拔到任用,要不断加强教育,向他们讲透国家选调大学生“村官”的意义,让他们明白大学生“村官”所肩负的责任和使命。二是要广泛宣传大学生“村官”在新农村建设中的典型事迹和创业案例,让大学生“村官”能够深刻体会到新农村建设的发展前景,从而提升他们把一腔热情融入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伟大实践的自觉性。

3.2 积极引导大学生“村官”树立创业意识,掌握适应发展农村经济的知识和技能

中国未来农村将不再是单纯从事农业生产与农民居住的地方,而是生态、绿色,集生产、旅游、度假、观光于一体的多功能集聚地。只要扎根农村,注重实践,就一定能够在推动农业现代化、现代化农村服务业和农村高新成果转化方面寻找到新的商机和创业项目,创建一批适合当地地理环境和民情的各种类型的新兴企业。要筑牢大学生长期扎根农村的思想基础,就必须积极引导大学生“村官”在农村大胆创业,带领广大农民共同致富,让他们切实在新农村建设中大展身手,实现梦想^[3]。同时,也要引领大学生“村官”紧跟时代步伐,主动了解并掌握动植物学、林业、森林资源与保护、农林经济管理、旅游管理等与农业相关的专业知识,努力使自己成为带领广大农民大力发展农村经济的行家里手。

3.3 改善农村基层环境,为留住优秀大学生“村官”创造条件

不可否认,当前我国城乡收入以及公共基础设施等方面还存在很大差距,农村居民与城市居民相比能够享受到的公共服务依然偏少。巨大的城乡势差导致农村宝贵的人力、物力、财力资源进一步单向流入到城市,农村“失血”往往会多于“造血”。怎样才能让大学生“村官”爱上农村基层?如何使大学生“村官”不想走、主动留?很重要的一条就是要加大对农村的投入,不断改善农村基层工作环境,增强对大学生“村官”的吸引力。与此同时,要积极为大学生“村官”搭建干事创业的舞台,用良好的事业环境和氛围激发他们的工作激情,增强他们的成就感。

3.4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保障制度,促进大学生“村官”职业发展

2012年,国家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村官”工作等方面的意见,明确指出对大学生“村官”要规范岗位管理,加强教育关爱,注重实际使用,强化管理考核,健全保障机制,鼓励留村任职,拓宽发展渠道,为建立健全农村基层大学生任用体制机制指明了方向,并提供了指导。在大学生选聘任用工作开展过程中,各省(区、市)要按照国家的文件精神,结合本省(区、市)的实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大学生“村官”发展

赵春燕. 基于动态反馈分析的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实证研究——以阳澄湖大闸蟹为例[J]. 江苏农业科学, 2015, 43(8): 459-463.
doi:10.15889/j.issn.1002-1302.2015.08.149

基于动态反馈分析的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实证研究 ——以阳澄湖大闸蟹为例

赵春燕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经贸管理系, 江苏苏州 215104)

摘要: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涉及多个方面,需要多方共同协作,是一个复杂的社会经济体系。基于系统动力学反馈分析原理,以阳澄湖大闸蟹为例,对江苏省苏州市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过程中的制约因素进行分析。提出了引入培育原产地农产品产业集群、加强市场行政监管力度、培育原产地农产品品牌文化等3大策略,以消除影响苏州市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的因素,实现苏州市原产地农产品的品牌保护。

关键词: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反馈分析;阳澄湖大闸蟹

中图分类号: F323.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302(2015)08-0459-05

2012年8月淘宝网越过江苏省苏州市阳澄湖大闸蟹协会,直接通过“淘宝聚划算”团购网站与19家蟹商进行大闸蟹团购,并实行低至5折的价格。截至2012年9月4日,该团购产生的销售额已达3 000多万元,1只大闸蟹价格约为30元,通过网络销售的大闸蟹数量已达100万只。据此推算,在整个大闸蟹销售季节,仅通过网上团购就可以销售几千万只大闸蟹,而阳澄湖水域面积只有1.2万 hm^2 ,可以养殖大闸蟹的水域面积只有2 133 hm^2 ,1 hm^2 水域可投放蟹苗约6 000只,因此阳澄湖大闸蟹年产量只有2 000 t左右。

2012年阳澄湖大闸蟹总产量为2 300 t左右,按阳澄湖大闸蟹质量为0.2 kg/只计算,2012年阳澄湖大闸蟹数量仅约1 150万只,仅通过网上团购的阳澄湖大闸蟹数量就超出了阳澄湖大闸蟹的实际产量,由此可见,大量假冒阳澄湖大闸蟹的不断流入增加了消费者买到假冒阳澄湖大闸蟹的概率,在

侵害消费者利益的同时,也将降低阳澄湖大闸蟹的品牌效应。

阳澄湖大闸蟹品牌保护涉及政府、阳澄湖大闸蟹行业协会、阳澄湖大闸蟹生产企业(个人)、阳澄湖大闸蟹消费单位(个人)等多个主体,是一个复杂的社会经济体系,需要多方共同协作。本研究通过引入系统动力学反馈分析的方法,对原产地农产品(阳澄湖大闸蟹)品牌保护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以期提升阳澄湖大闸蟹品牌效应、增加阳澄湖蟹农收益提供依据。

1 原产地农产品品牌保护基模的构建与分析

为了更好地了解苏州市阳澄湖大闸蟹原产地品牌保护现状,对苏州市阳澄湖大闸蟹行业协会、苏州市工业园区阳澄湖大闸蟹行业协会、苏州市阳澄湖三阳蟹业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好记蟹业有限公司、苏州市阳澄湖蟹元帅大闸蟹养殖有限公司、苏州市工业园区三山大闸蟹有限公司、阳澄湖大闸蟹专卖店、阳澄湖大闸蟹个体养殖户、有关酒店、消费者等进行深度访谈和问卷调查。同时对苏州市原产地农产品(阳澄湖大闸蟹)保护系统进行了分析,明确了苏州市原产地农产品(阳澄湖大闸蟹)品牌保护系统中存在多种成长上限,只有

收稿日期:2014-08-31

基金项目: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课题(编号:SGS201301)。

作者简介:赵春燕(1963—),女,江苏苏州人,教授,研究方向为电子商务与企业管理。E-mail:zhaocy@siit.edu.cn。

保障制度^[4],明确大学生“村官”的地位,同时予以应有的待遇和保障,从而使他们能够安心扎根农村基层干事业,在把自身利益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紧密结合中实现人生价值。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实现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提出的在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上挖掘新潜力,在优化农业结构上开辟新途径,在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上寻求新突破,在促进农民增收上获得新成效,在建设新农村上迈出新步伐这五点新要求,除了依靠人才还是依靠人才,没有“人的新农村”不可能有真正意义上的“物的新农村”。因此,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大学生“村官”制度,明确大学生“村官”法律地位,把大学生“村官”纳入新农村建设新常态,这是吸引更多优秀大学生人才长期扎根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社会主义“人的新农村”和“物的新农村”齐头并进的

有效途径和必由之路。

参考文献:

- [1]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李克强作重要讲话[EB/OL]. (2014-12-24)[2015-02-03].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3-12/24/c_118693228.htm.
- [2]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EB/OL]. 2013-07-01[2015-02-03]. 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6-02/07/content_4146460.htm.
- [3]史彦虎,郝彩娟,朱先奇. 新农村背景下大学生村官如何扎根农村探析——以山西长治市调研为例[J]. 江苏农业科学, 2012, 40(2): 356-358.
- [4]张慧,杨建斌. 新农村建设背景下大学生“村官”选聘机制探析[J]. 江苏农业科学, 2010(4): 462-464.